

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2 次臨時會
第 3 次會議紀要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3 日（星期四）15 時 02 分

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張鎮榮、王炳漢、邱靖雅、吳旭智、林禹佑、朱健銘、鄭美琴、
林碩彥、蔡志環、歐陽霆、張珈源、陳凱榮、蔡蕙鎧、何建樺、
甄克堅、羅美文、吳菊花、吳傳地、何智達、徐瑜新、羅仕琦、
呂宛庭、范曰富、張良印、鄭昱芸、黃豪杰、鄭朝鐘、上官秋燕、
楊昌德、林昭錡、邱坤桶、王辰翔、林秉君、劉建民、張益生

列席人員：

縣政府：

民政處處長：賴江海

人事處處長：陳美志

政風處處長：章宗耀

主計處處長：黃文琦

地政處處長：古瓊漢

社會處處長：陳欣怡

勞工處處長：劉家滿

農業處處長：范萬釗

警察局局長：林信雄

稅務局代理局長：黃國峯

環境保護局局長：朱振群

動物保護防疫所所長：彭正宇

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總經理：邱世昌

新竹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江寧增

原住民族行政處處長：雲天寶

財政處處長：梁淑惠

工務處處長：江良淵

產業發展處處長：陳偉志

交通旅遊處處長：戴志君

行政處處長：周秋堯

新聞處處長：魏文元

教育局局長：楊郡慈

消防局局長：陳中振

衛生局局長：殷東成

文化局局長：李安妤

本會：

秘書長：吳聲祺

法制室主任：劉守裕

議事組主任：張世浩

記錄：劉淑芬、羅文君

主席：張議長鎮榮

吳秘書長聲祺：出席議員已達開會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報告今日議程及確認

今日議程：

上午：各審查委員會蒐集整理資料

下午：審議縣府及議員提案

一、縣府一般提案：

(二十七) 工務類甲 8 號：

案由：交通部 111 年度核定本府辦理「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公路系統)(106~114 年) 第 4 期特別預算」等 5 案之工程經費計 1 億 2,177 萬元(中央款 9,985 萬 2,000 元，縣配合款 2,191 萬 8,000 元)，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道路養護業務-道路養護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二十八) 農業類甲 2 號：

案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核定補助「112 年新竹縣坡頭漁港疏浚工程」450 萬元(中央款 225 萬元，縣配合款 225 萬元)，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漁港及農路工程-漁港及農路建設」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二十九) 交通旅遊類甲 3 號：

案由：交通部觀光局核定本府辦理「112 年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案，總經費 120 萬元(中央款 84 萬元，縣配合款 36 萬元)，因 112 年度無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 交通旅遊類甲 4 號：

案由：交通部觀光局核定本府辦理「112 年度新竹縣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補助計畫」，總經費 300 萬元(中央款 76 萬 8,000 元，縣配合款 223 萬 2,000 元)，因 112 年度無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一) 產發類甲 1 號：

案由：內政部核定本府「112 年度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計新臺幣(以下同)30 萬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2 年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都市設計業務—都市設計工作」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二) 公用事業類甲 1 號：

案由：為辦理經濟部能源局 112 年度「直轄市縣(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計畫總金額為新臺幣 700 萬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公用事業—公用事業

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三) 社會類甲 5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112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保護服務類計畫」-「新竹縣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方案」總經費 90 萬元(中央款)，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社工暨保護服務」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四) 社會類甲 6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新竹縣辦理經濟弱勢家庭促進就業及教育培力方案服務計畫」等 4 項計畫，因 112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計 26 萬 7,000 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於 112 年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社會救助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五) 勞工類甲 1 號：

案由：有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辦理「112 年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計畫」，因 112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244 萬 4,000 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辦理 112 年度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工關係與福利工作」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六) 勞工類甲 2 號：

案由：有關 112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本府辦理「特

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推動精障者就業準備計畫-「我的人生，我做主」』，總經費新臺幣 47 萬 5,873 元，因 112 年度預算未編列是項經費 47 萬 6,000 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辦理 112 年度墊付案，並於 113 年度預算「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與福利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七） 地政類甲 1 號：

案由：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本府辦理「112 年度土地違規使用查處作業」經費新台幣 99 萬元（中央款），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地政業務-地政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八） 教育類甲 2 號：

案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本縣二重國小等 39 校辦理 111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內治安死角改善計畫」總經費 714 萬 7,000 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非營業特種基金-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三十九） 文化類甲 6 號：

案由：文化部核定本縣辦理 112 年度「踏查與再建構-新竹縣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計畫」100 萬元（中央款 70 萬元，縣配合款 30 萬元），因 112 年度未編列

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文教活動-文教業務」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 文化類甲 7 號：

案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本縣辦理「111 年至 112 年文化資產資料數位整合計畫」100 萬元（中央款 80 萬元，縣配合款 20 萬元），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文教活動-文教業務」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一) 警政類甲 1 號：

案由：為辦理內政部「111 年至 113 年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及人才培訓計畫」核定補助本縣 111 年度「協助地方政府精進警察科技偵查設備」1,208 萬 7,000 元(中央款)，擬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行政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二) 衛生類甲 4 號：

案由：有關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辦理 112 年度「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核定補助新臺幣 2,425 萬 2,480 元整(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科目「衛生業務-檢驗長照工作-業務費、獎補助費」、「社政業務-身心障礙福利及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業務費、獎補助

費」、「社政業務—身心障礙福利及老人福利—老人福利工作—業務費、獎補助費」項下轉正一案，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三) 衛生類甲 5 號：

案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核定本縣辦理 112 年度「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實施計畫」100 萬 7,000 元（中央款），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衛生業務—檢驗長照工作—長照工作—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一案，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四) 衛生類甲 6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縣辦理 112 年度「整合型口腔健康促進計畫」87 萬 5,000 元（中央款 70 萬元，縣配合款 17 萬 5,000 元），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衛生業務—醫政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五) 環保類甲 1 號：

案由：關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核定補助「112 年度新竹縣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源頭管理計畫」經費新臺幣 345 萬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環境保護業務—環境保護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六) 工務類甲 11 號：

案由：交通部 112 年度核定本府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6 年計畫(111~116 年)」-「新竹縣峨眉鄉十二寮大橋改建工程綜合規劃」(先期作業)經費 316 萬元(中央款)，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道路養護業務-道路養護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七) 工務類甲 9 號：

案由：為辦理行政院撥補本縣 111 年尼莎風災公共設施復建所需經費 2,147 萬 3,000 元，擬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觀光業務-觀光工作」、「道路養護業務-道路養護工作」、「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及「漁港及農路工程-漁港及農路建設」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八) 原民類甲 4 號：

案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縣辦理「112 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實施計畫」，因 112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數 265 萬元(中央款 10 萬元，縣配合款 255 萬元)，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民行政及產業發展」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四十九) 原民類甲 5 號：

案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縣辦理「112 年度都市原住民族學生課後照顧計畫」及「112 年度原住民族學生

課後扶植計畫」，因 112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97 萬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民行政及產業發展」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 社會類甲 7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新竹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服務業務等 10 項子計畫，其中人事費因 112 年度預算編列不足 333 萬 3,000 元(中央款 230 萬 943 元，縣配合款 103 萬 2,057 元)(配合預算編列調整至千元)，擬請同意於 112 年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社工暨保護服務」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一) 社會類甲 8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新竹縣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 - 112 年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納入預算金額不足計 328 萬 1,000 元(中央款 250 萬 4,000 元，縣配合款 77 萬 7,000 元)(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於 112 年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婦幼福利」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二) 社會類甲 9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新竹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服務業務」因預

算編列不足 122 萬 6,000 元(中央款 85 萬 8,000 元，縣配合款 36 萬 8,000 元)(配合預算編列調整至千元)，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婦幼福利」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三) 社會類甲 10 號：

案由：衛生福利部核定本府辦理 112 年「新竹縣社勞政聯合促進就業服務計畫」補助經費 43 萬元(中央款)，因 112 年度無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先行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社政業務－社會救助工作」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四) 衛生類甲 7 號：

案由：勞動部核定本縣辦理「112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統籌款補助計畫-外國人工作管理人力-外國人健康檢查管理業務」100 萬 7,000 元(中央款，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因 112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於 112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13 年度預算「衛生業務-疾病管制」科目項下轉正，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五十五) 財政類甲 1 號：

案由：本府經管之新竹市中央段 871-1 地號等 6 筆縣有非公用土地(詳如處分清冊)擬辦理處分，請審議。

審議結果：保留(擱置)。

(五十六) 公用事業類甲 2 號：

案由：為辦理本縣「本府經管竹北市隘興段 416 地號之縣有公用土地（詳處分清冊）擬依土地法第 25 條規定辦理租賃暨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案，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照案通過。

散 會：17 時 03 分